

文件 S/4624

一九六一年一月六日巴拉圭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原件:西班牙文]

[一九六一年一月十二日]

逕啓者,茲因古巴共和國外交部部長 Mr. Raúl Roa 在安全理事會一九六一年一月四日星期三上午舉行第九二一次會議時以毫無根據之言辭攻擊我國,有損我國及我國政府之尊嚴,用特專函 閣下以書面正式提出最嚴重最強烈之抗議。

上述攻擊我國之言辭性質侮慢,根本無答復之必要。不但如此,我國向能澈底完全行使主權,絕對不受限制,每以在國際傳統上所享崇高尊嚴之名譽爲榮。

尙祈 閣下將上述清楚嚴重抗議列爲安全理事會文件分發爲禱。

巴拉圭常駐聯合國代表團代理代辦
(簽名) Miguel SOLANO LÓPEZ

文件 S/4625

錫蘭、賴比瑞亞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決議草案

[原件:西班牙文]

[一九六一年一月十三日]

安全理事會,

備悉秘書長特派代表一九六一年一月一日及五日之報告書 (S/4606 and Add.1),

業已審議違背聯合國與比利時政府所訂關於盧安達烏隆提託管領土之託管協定規定,使用盧安達烏隆提託管領土作對剛果共和國之軍事用途一舉造成之嚴重情勢,

鑒於上述行動違反大會一九六〇年九月二十日一致通過之決議案一四七四(緊特四)第五段(a)及第六段之規定,

鑒於大會一九六〇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一五七九(十五)曾促請擔任盧安達烏隆提管理當局之比利時政府“切勿爲對內或對外目的,以該領土爲基地,屯集

非確爲維持領土治安所必須之武器或軍隊”,又鑒於比利時政府之行動已違背大會上述決議案,

念及大會一九六〇年七月十四日、二十二日及八月九日各決議案之規定,

一. 促請比利時政府以盧安達烏隆提託管領土管理當局之地位立即停止對剛果共和國之一切行動,嚴格遵行在託管制度下所負之國際義務,並立即採取步驟,制止以聯合國盧安達烏隆提託管領土充違背上述決議案規定之用途;

二. 促請比利時政府立即撤除剛果共和國境內比利時全部軍事及同軍事人員、顧問及技術人員;

三. 建議大會將比利時所取行動視爲係違背大會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十三日通過之盧安達烏隆提託管協定規定之行動。